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锋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诸暨市万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,955万元收购万安集团持有万安机械的 100% 股权。

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陈锋、陈江、陈永汉、俞迪辉、傅直全 5 位董事回避了表决。

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收购诸暨市万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79)。

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。

公司以在陕西省西安市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陕西万安为主体，采用增资扩股的方式与陕西华臻进行合作，陕西华臻以 100 万元现金对陕西万安增资，增资完成后，陕西万安成为合资公司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陕西万安注册资本变更为

3,083.4098 万元，其中，公司持有陕西万安 97.2949% 的股权，陕西华臻持有陕西万安 2.7051% 的股权。

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1）。

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 2017 年 12 月 2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80）。

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8 日